

新聞公報
財務匯報局任命

2016年11月24日（星期四）

政府今日（十一月二十四日）公布再度委任潘祖明博士為財務匯報局主席，以及黃啟民、陳子政、馮英偉和楊逸芝為財務匯報局成員，並委任黃慧群為財務匯報局臨時成員。

有關的任命是根據《財務匯報局條例》（第 588 章）相關條文作出，潘祖明博士的任期為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五日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四日。其餘任命的任期皆由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一日開始，直至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三十日屆滿。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陳家強公布有關任命時表示：「財務匯報局肩負加強規管香港會計專業和改善上市實體財務匯報質素的重要責任。我們有信心，在潘博士的領導和其他成員的支持下，財務匯報局會繼續有效地履行其法定職能，鞏固香港作為國際金融及商業中心的地位。」

陳家強亦衷心感謝即將卸任的臨時成員黃德尊教授對財務匯報局作出的重大貢獻和支持。

財務匯報局是根據《財務匯報局條例》成立的獨立法定組織，就有關本港上市實體在審計或匯報方面可能存在的不當行為展開獨立調查，以及就本港上市實體可能沒有遵從會計要求的事宜展開獨立查訊。

財務匯報局共有十一名成員，包括兩名當然成員（公司註冊處處長及財務匯報局行政總裁）。主席的任命由行政長官作出，而其他成員則由財政司司長按授權委任，當中包括三名是按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港交所）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提名而作出的委任。

財務匯報局亦有五名臨時成員。當財務匯報局任何成員因披露利益而不能執行成員職能，以致該局未能符合會議法定人數時，臨時成員將會以輪流方式替代該些成員。臨時成員是根據《財務匯報局條例》，由財政司司長按行政長官授權作出委任。

由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一日起生效的財務匯報局成員名單如下：

主席
潘祖明博士

成員（依英文姓名排序）
陳子政（由港交所提名）
馮英偉（由香港會計師公會提名）
蘇兆明
單仲偕
冼達能
黃啟民（由證監會提名）
黃天祐博士
楊逸芝

當然委員（依英文姓名排序）
鍾麗玲（以公司註冊處處長身分出任）
衛皓民（以財務匯報局行政總裁身分出任）

由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一日起生效的財務匯報局臨時成員為（依英文姓名排序）：

杜漢文
關百忠
施米高
沈文燾
黃慧群

完